

沈阳市人才认定直接认定操作流程指南

一、申报条件

沈阳市人才认定划分为：顶尖人才（A类）、杰出人才（B类）、领军人才（C类）和拔尖人才（D类）4个层次，各层次标准由《沈阳市人才认定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具体规定。

二、申报资料

- (一) 符合《沈阳市人才认定标准》对应条款的相关证明材料
- (二)《所在单位推荐函》（申报平台或者APP页面模板下载）
- (三)《申报人承诺书》（下载中心）

三、申报时间

网上随时申报，人社局定期受理

四、申报方式

- (一) 线上申报

符合《沈阳市人才认定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对应条款的各层次人才

- (二) 线下申报

国家级人才计划（项目）入选者

五、申报流程

- (一) 网上申报

人社局初审→学校推荐→人社局复审

第一步：人社局初审

1、网页端申报（方便上传PDF等格式文件，结果推送功能通过APP实现）

(1) 登录“沈阳业市”舒心就业服务平台，完成实名认证后（个人登录，非法人登录），点击首页-人才服务-人才认定-直接认定，立即申报：

http://www.syhrsa.org.cn/#/ww/a/a/wwaa_contsy_cont.html

2023年09月15日 星期五 欢迎来到“沈阳业市”舒心就业服务平台！

“沈阳业市”舒心就业服务平台

请输入关键词查询

立即搜索

首页 政务公开 求职招聘 高校毕业生 网办大厅 留言板 档案查询 人才服务 登录 注册

信息公示：◆ [沈阳]2023年度职称评审申报请登录
◆ [沈阳]沈阳市高技能人才培育基地首批对外培训工种（即刻...
目前有效招聘单位 1748 家
目前有效招聘岗位 39588 个
7日内新增有效招聘单位 583 家
7日内新增有效招聘岗位 8182 个

房地产 物业管理员 经纪人
服务员 青服员 保安员
信息技术 程序设计员 软件测试员
销售 销售专员 销售经理
全部职位 >

沈阳市五家事业单位2023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

沈阳市五家事业单位2023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

就业新闻

- 2023-07-17 [沈阳]2023年度职称评审申报请登录
- 2023-07-05 [沈阳]沈阳市高技能人才培育基地首批对外培训工种（即刻...
目录
- 2023-06-27 [沈阳]沈阳市2023年二季度人力资源市场供求状况分析报告
- 2023-06-19 [沈阳]沈水之阳 我心向往 青年英才“爱沈阳 好住居”活动

微信小程序 微信公众号 星标记 TOP 收起

辽宁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

个体户开业选择“个人用户”登录，
个体户变更、注销选择“法人用户”登录。
为了您浏览本网站达到最佳效果，请点击下载此浏览器
CA证书下载

服务引导

个人用户 法人用户

账号 用户名
密码
验证码 2741

登录 手机快速登录 | 微信登录 | 支付宝登录
电子社保卡登录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

主办单位：辽宁省营商局（省大数据局）辽宁省数据管理中心（信息中心）
技术专线：(024)12345-2
冀监许可证编号为：辽ICP备16012136号
最佳使用效果：1440*900分辨率/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
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崇山路103号 邮编：110033
站点地图 关于我们
辽公网安备 21010502000313号 网站标识码：2100000118
网站总浏览：573715914 网站今日浏览：000415118

沈阳市数字化人才信息服务平台

下午好！ 雨 西南风 29.2°C

首页 人才认定 服务事项 政策查询 咨询问答 通知公示 我的管理 创新专区

事项简介

人才认定

人才认定工作坚持“聚天下英才而用之”的理念，将各类实用人才、专门人才、新型业态人才、柔性引进人才、有意来沈的外地人才纳入认定范围。分为4个层次：顶尖人才（A类）、杰出人才（B类）、领军人才（C类）、拔尖人才（D类）。其中，A、B、C类作为高层次人才，经认定的人才可享受沈阳市相应的人才政策。

《沈阳市人才认定标准(2022版)》

申报对象



(2) 首次申请选择初审，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佐证材料，点击“提交”

基本信息
请填写基本信息

人才认定直接认定初审

* 我的姓名:
* 证件类别: 身份证
* 证件号码:
* 手机号:
* 所在单位或沈意向单位:
* 联系人手机号:
* 单位联系人:
* 人才类型一: 三、领军人才 (C类)
* 人才类型二: 16. 近5年, 荣获辽宁省精品课程 (精品资源共享课) 负责人
* 认定标准佐证材料(必填):
50952061157245749dc3a4ee2426a4f9f977a5eed75eb949461396b41259ab65syhdsoft
提交

(3) 初审材料审批通过后需进行复审申报，选择复审-完善相关信息，上传单位推荐函（申请页面有模板下载），点击“提交”，等待审核。

人才认定完善信息

所在单位推荐函(必填) [下载模板](#)

提交

(4) 审核情况查询：在“我的管理”中—“我的办件”中查看进度。

我的管理

序号	事项名称	申请时间	状态	操作
1	人才认定-直接认定	2023-08-15 09:50:40	审核中	详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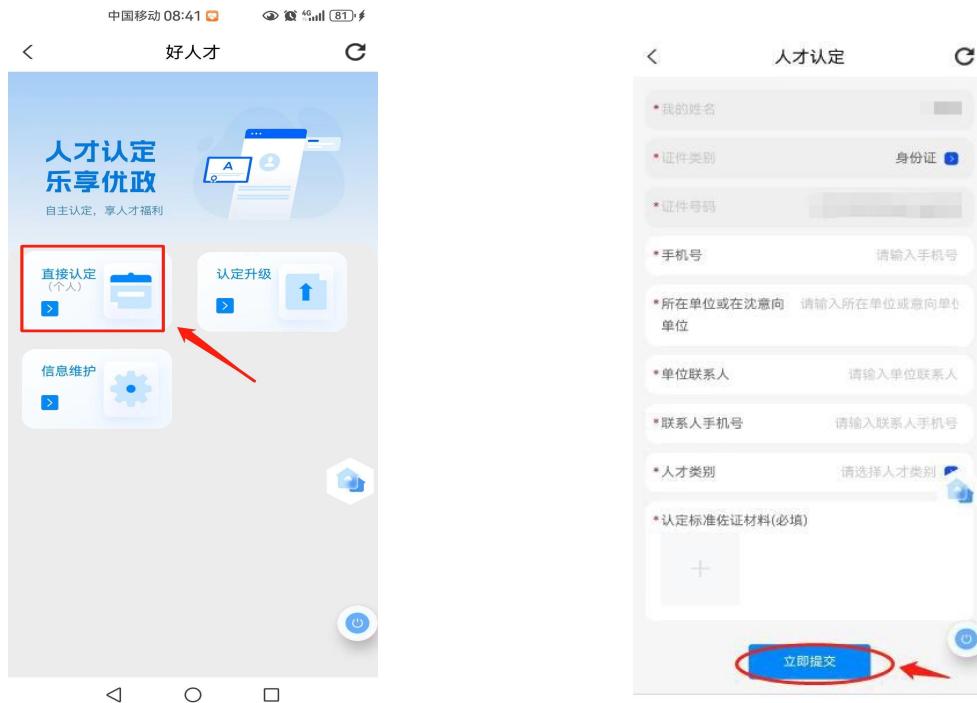
我的办件

2、手机 APP 端申报（可实现结果推送功能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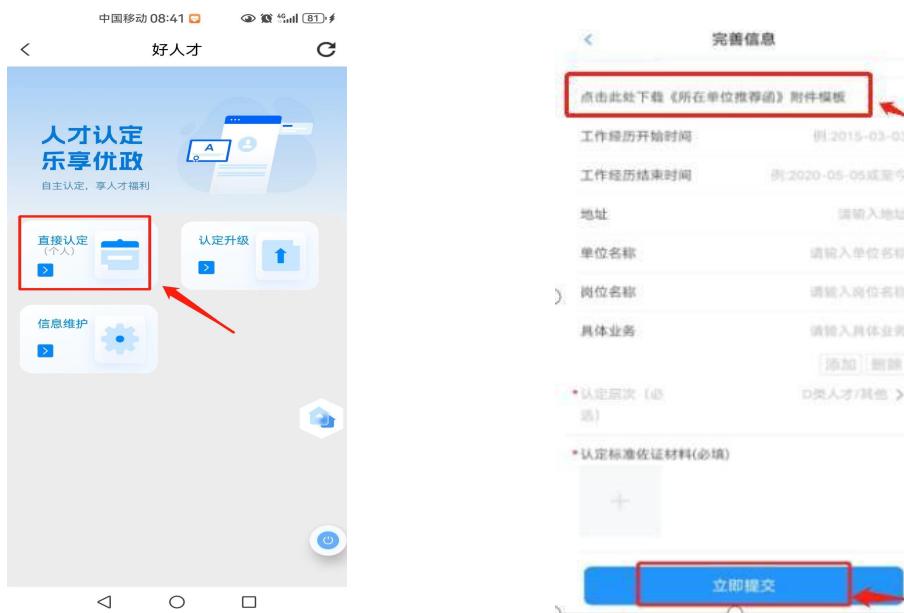
(1) 登录沈阳人才APP，完成实名认证后，依次点击，人才认定- 申报-直接认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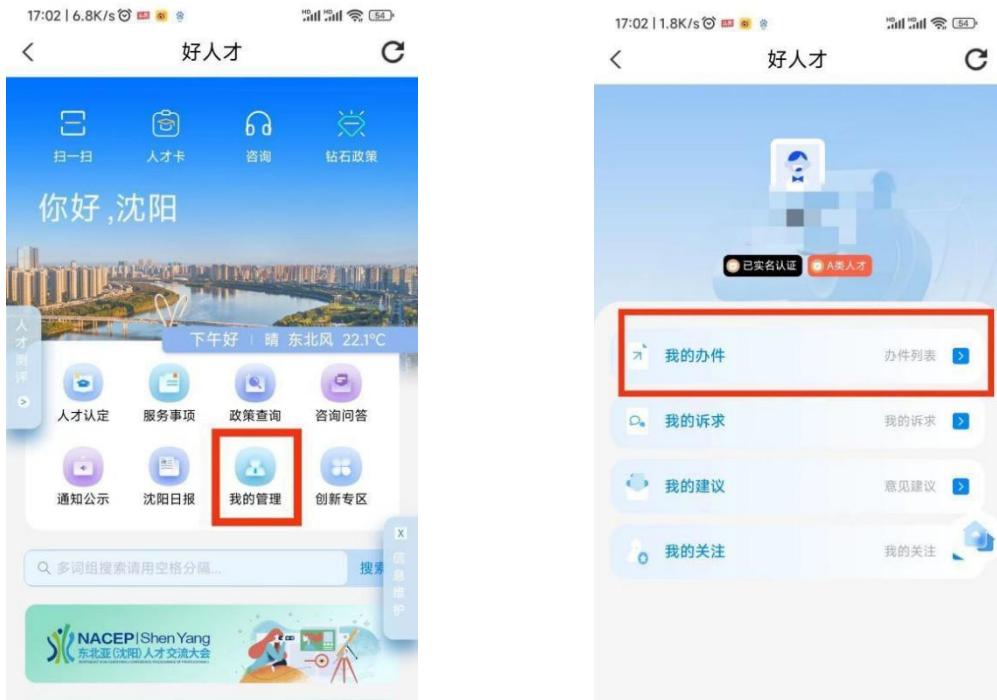
(2) 首次申报点击直接认定，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佐证材料，点击“立即提交”



(3) 初审通过后还需进行复审申报，仍然点击直接认定跳转进入复审，完善个人信息，上传单位推荐函（页面有模板下载），点击“立即提交”，等待审核。



(4) 审核情况查询：在“我的管理”中—“我的办件”中查看进度。



第二步：学校推荐

申请人准备《申报人承诺书》、符合《沈阳市人才认定标准》对应条款的相关证明材料（所在部门盖章）和《所在单位推荐函》至人才办审核盖章（随时受理）。

第三步：人社局复审

申请人通过人才认定初审后，上传学校盖章的“所在单位推荐函”，等待人社局复审。

(二) 线下申报（仅限于国家人才项目获得者申报）

学校推荐→人社局复审

申请人填写沈阳市人才认定（线下）申请书（下载中心），纸质版提交人才工作办公室（综合楼1413B），等待人社局复审。

五、受理部门

学校人才工作办公室

联系人：李楠

联系电话：83675580

地址：东北大学南湖校区综合楼 1308

沈阳市人社局人力资源开发与市场处

联系电话：024-22539011

地址：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北大街 16 号